

心香一瓣

多情只有春庭月

□胡西会

近期睡眠不好,便尽量避免情绪激动。晚上9点半后,不看电视,不翻手机,关上卧室门,在床头灯下看会书,果然有助睡眠。

10点钟,靠在床头拿着一本书看,很快昏昏沉沉。手机铃声突然响起,打破了屋子的寂静,再一看是我哥的来电,我心里一惊:他又出什么事啦!好不容易酝酿的睡意瞬间全消了。

他自打在医院过了一趟鬼门关,生活上需要人照顾外,性情也与以前完全不一样了。父母离世,他作为原生家庭的长子,却尤其渴望兄弟姐妹的亲情。大家难得在清明祭祀或“十一月”送寒衣的日子聚齐,是他最高兴的时刻。他提出经常打个电话彼此问候几句的要求,估计也没被当回事。他自己却不时打电话来。他那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毕业的资历,在通电话的寒暄中,还是能显出比周围人高的讲话水平。

他说:“你忙,没时间打电话。我便给你汇报一下我近期的状况……”他学会了

报喜不报忧,讲儿子找到女朋友,讲亲家的厚道,讲儿媳的孝敬,讲自己化验指标有所好转……我们眼里没那么多值得高兴的事情,他却可以找出许多。

我理解他是在以此方式积极努力与自己的负面情绪和病残身体做对抗。可是,在应对他多次摔倒骨折、透析虚脱的求救后,我的感情变得麻木了。虽然对他的求助二话不说去帮忙,出钱出力都在所不惜。但对他有事没事的闲聊,心里却明显不耐烦了。

他前天一个人在家又摔倒了,去年便是这个时候摔骨折的。这次很庆幸没有骨折,但这一摔对他来说还是非常严重,又要在轮椅上休养一段时间了。他自己轻描淡写地说摔倒的过程,我们却也不再多想他所受的皮肉之苦,免得平添忧患和心烦。我嫂子请了两周假期在家照顾他,大家都暂时安定了。

他平常打电话也会挑时间,以免打扰我们。何以今晚这个时候打电话来,我心里一惊:完了,又来麻烦事啦!

他说:“你还没睡吧?不好意思打扰你了。但是我觉得这件事情确实值得高兴,就特别想跟你说一声让你也放心。我的腿好多了,不仅消肿了,还能站起来走两步了,刚才你嫂子在厨房没管我,我自己拄着拐杖试着走了几步,又放下拐杖还慢慢走到厨房了……”

他的声音听上去确实非常高兴,我心里却有些恼恨,回复他的语气明显是冷淡的,只是“嗯,挺好的,那就好”的话语,幸而一直是他在滔滔不绝地说话才没有冷场。挂了电话,替他高兴之余,却惭愧于自己的麻木和冷漠,脑海里不由自主冒出这句诗来:“多情只有春庭月,犹为离人照落花。”

当下飞速前进的生活节奏中,亲朋好友间都是人还没走茶便凉了,更何况他一个重病缠身的人。可他偏偏非常期盼亲情、友情,以支撑他日薄西山的时日。也许只有老弱病残者才渴望一份温情的待遇,他们不在急功近利的社会主流中,就变得多情了。如同那春花秋月般,在慢时

光里自开自落。

“天晓不因钟鼓动,月明非为夜行人。”一切都是自然,时人的褒贬态度和人情世故阻止不了没有丝毫功利的真情流露。

我的睡眠居然没受这个电话的影响,一觉睡到大天亮。也许是听到我哥的好消息心情轻松,睡眠便好了,也许是冥冥中父母的神灵心疼我们,护佑了我们。一夜的好觉给了我充沛的正能量,我在心里对自己说:从今天起,不仅要给我哥好心,还要给他好脸;不仅给他物质上的帮助,还要给他精神上的尊重和鼓舞。而他的乐观、顽强,以及满腹诗书,也值得我们尊重,更需要我们的一份亲情来鼓舞他拿起笔杆,将自己的灵魂支撑起来。

这一过程中,我们也能从中收获一份平常生活中不会产生的感情和胸怀,也许还能帮我打开一片开阔的天地,抵达这样的高超境界:“鹤立松梢月,鱼行水底天。风光都占断,不费一文钱。”

人生感悟

生命的旅程

□张美娥

三毛说:“生命的过程,无论阳春白雪,青菜豆腐,我都得尝尝是什么滋味,才不枉走这一遭。”

三毛的人生旅程是丰富多彩的。她曾经因为一份痴爱的失去,差点丢了性命,最终还是嫁给了爱情,与那个有着大胡子,叫荷西的美男子过起了平凡安静又拮据的生活。在别人眼里似乎很苦的日子,却是三毛想要的,能享受了阳春白雪的美景,也能安逸地在青菜豆腐的生活中品尝甜蜜……千帆过尽,百味皆尝,才知道,生命的过程,也是热爱生活的过程。

想起自己的过往,年轻时满腔热情扑在工作上,忙碌充实且风光旖旎,后来因身体缘故,离开教学一线,整天做着琐碎繁杂的教辅工作,其实就是打杂的。前后落差很大,一度让人非常迷茫,觉得人生再无希望。

很长一段时间,我在混沌中度过,整天长吁短叹,生活黯淡无光。直到遇见一位修鞋师傅,我才恍然大悟,自己浪费了太多时间。

那天去修鞋,碰到一位年轻女孩要把鞋子大改小。修鞋师傅把多出来的些微皮革用手按着,放进专用缝纫机的针头下,很轻松地就在鞋帮脚后跟处做出好看的褶子,然后让女孩穿上走走看。女孩走了几步说左脚合适,右脚还有些大。修鞋师傅点点头,让她脱掉鞋子重新修改,拆线、做褶子,如此两次,女孩终于满意而去。

我不由赞叹修鞋师傅的细致,他说,要做什么就做什么,多试几次虽然麻烦,但是只有顾客满意了,才会有成就感。说话时,他的语气自豪而快乐。

他之前是一家上市公司的副总,有过非凡的魅力,享受着事业的蓬勃和地位的荣光,后来在一场权利斗争中被诬陷入狱,出来后一切却都变了样。一无所有的他沉了半年,随后拾起年轻时跟父亲学过的修鞋手艺,每天在这里为大家服务。他手艺不错,又很有耐心,生意自然很好,有时候饭都顾不上吃。偶尔空闲时,他就看看手机视频,或者点一根烟坐着看人来人往,平淡的日子也有了快乐的感觉。

我被他感动了,如此平凡甚至被人瞧不上的工作,在他这里却有了独特的意义和价值。不管在什么时候,也不管环境怎样变化,都保持对生活的热情,把当下的每一天当作生命旅程中的独特体验,这样的人生才不会被辜负。

从那天起,我忽然发现教辅工作的诸多意义,工作状态也发生了很大变化。每天认真做事,闲了读书学习,充实了很多,整个人也精神焕发。不久,我又因为爱文字,被安排给学校写活动报道,文章受到了大家一致好评。再后来,身体逐渐恢复,我又重新走上讲台,担任代课老师和班主任,生活再次发生了很大转变。

生命的旅程中,大概就是要百味皆尝,才能不枉此生。

一撮小葱

□王玉初

老张与老林年轻时是好朋友,一个在政界,一个在商界。花甲之年,二人都从各自岗位上退了下来。

他们有一个共同爱好:下象棋。在家下棋总觉得不过瘾,便约到广场的小树林里下,那里有石桌、石凳,还有观众。

两人棋力相当,习惯却不同:老张喜欢下慢棋,落子不悔;老林棋下得快,但下出臭棋后喜欢悔一步。自己的棋局占优,老张允许老林悔棋;若是处于下风,老张则不让老林悔棋。

这天,二人为下棋争斗时,一旁看热闹的人不怕事大,在棋桌旁站成两队:一部分支持老张,另一部分支持老林。慢慢地,观众的手伸到了棋盘上。老张和老林干脆当起了提线木偶,由着两队观众指挥棋局。最后,不是下成和棋,就是有人用手把棋盘给搅和了。

老张和老林相视一笑,准备去旁边的菜市场买菜,回去做午饭。他们来到菜市场进门左边中段的一个菜摊。菜摊并没有什么特别,但瓜果倒挺新鲜的。老张边挑菜边与人聊天,看上去很熟的样子。

老林看菜摊里的女人,40多岁,眉清目秀,一直微笑着招呼来往的顾客。他忽然惊讶地发现,女人的一个衣袖是空荡荡的。原来,她只有一只手。老林似乎明白了老张的用意——照顾一下这个残疾女人的生意。于是,老林挑了黄瓜、藕、西红柿和泡椒。

过秤、装袋,女人用一只手忙碌着。

老张和老林付完钱,准备离开。这时,老张说:“送一撮小葱给我吧。”

女人用一只手在一捆葱上使劲扯下一小撮,递给老张,还问老林要不要。老张接过小葱,说了声谢谢。老林则没要。

在离开菜市场的路上,老林用瞧不起的口气说老张:“你真是个小气鬼,一撮小葱的便宜也好意思去占,何况人家还是个残疾人!”

老张没争辩,只说了一句:“一撮小葱,人心自在。”老林一开始不太明白。后来,他在广场上听人说起那个卖菜女人的故事。

女人是个要强的人,以前和丈夫一起经营菜摊,可天有不测之风云。一天,女人和丈夫出了车祸,女人丢了一只手,丈夫则没抢救过来。那天,女人丈夫的车是逆向行驶,正好撞上了老张的车。老张没有过错,女人也没获得什么赔偿。

退休后,老张知道女人仍在菜市场摆摊,生活很不容易,便经常介绍朋友去女人的菜摊买菜。刚开始,女人很开心,但知道是老张在同情她,便拒绝了,人也变得消沉。直到老张亲自去买菜,像在其他菜摊买菜一样,时不时地占几毛钱的便宜,或免费拿一撮小葱。女人觉得自己被平等对待,慢慢地振作了起来,也与老张成了朋友。

雪中侠客梦

□马宇宇

天空阴沉的,不一会儿就飘起了雪花。忽然,耳边传来“独步走天下,只为做自己的侠”的歌声。这让我想起了小时候下雪时,我们一群孩子在打麦场上仗义胆、豪情万丈的情景。

那时候,每个孩子都有一个侠客梦。

一下雪,我和小伙伴就迎来了最幸福的时刻。我们喜欢雪花飘落的场景,更喜欢风雪中威风神气的大侠。下午放学,我们三五成群在村里的打麦场上疯跑、追逐打闹,高兴得不亦乐乎。也许是漫天飞舞的大雪激发了侠义豪情,也许是打麦场释放了我们的天性,不一会儿,我们都成了仗剑走天涯的大侠,打麦场也俨然成了我们的江湖。

我们一个个脸红扑扑的,全然没有寒风中缩手缩脚的样子。一节木棒、一根树枝或是农村常见的任何一件农具,在我们手上似乎都成了所向披靡的兵器。也不知是从什么地方学来的,我的小伙伴们手执“兵刃”,总能舞出一招半式。什么白鹤亮翅、黑虎掏心、金鸡独立,总有人耍得有模有样,看起来一副功夫高深的样子。

当然作为一名大侠,会打拳舞棒还远远不够。真正的大侠要除暴安良,仗剑走天下。于是,我们就在风雪交加的打麦场上比武打擂,一决高下。

十几个小伙伴按照体格分成两方,最终获胜的一人就被大家尊称为“大侠”,“比武”的时候,我们按照实力一方出一个,公平对擂。雪依旧在下,打麦场上剑拔弩张,杀气腾腾。

场上的人屏声静气,紧盯对方,适时而动。他们一会儿动若脱兔,一会儿静若处子,场外的观众似乎比场上的人还紧张,还投入。“加油!加油!”的呐喊声不绝于耳,时还会传来“危险小心”的提醒声。那些自命不凡的“大侠”尽情施展本领,将自己的一身胆气、一腔豪情寄托于漫天风雪中。随着时间推移,有的人开始体力不支,有的人出现失误。于是胜负已分,有的人败下场来。

终于,我也站上了擂台。

我的对手是三牛——村里那个力大如牛的孩子。我手执一根长棍,三牛手握他的“青龙偃月刀”。我们的对决是决胜局,我向往“大侠”的称号,三牛也当仁不让。飞舞的风雪中我们拉开了架势,我一招“锁喉”,他一招“泰山压顶”,闪展腾挪,推掩阻挡。我和三牛谁都不让谁,打得难解难分。

就在我以为快要获胜时,意外出现了。三牛一招“秋风扫落叶”,“大刀”直接砍在了我的胳膊上。随着手起“刀”落,我哇一声哭了起来。比赛不得不中断,“肇事”的三牛扔掉手中武器,赶紧捧起我的胳膊查看,生怕闯下皮开肉绽、扭伤骨折的大乱子。至于谁当“大侠”,那一刻倒成次要的了。最终,我和三牛都没能当上“大侠”。

地上的积雪已经快一有余,头发上的雪也融化成了雪水,顺着发梢滴落。突发状况让大家回到了现实,我们才意识到该回家了。大家各自怀着复杂的心情离开打麦场。

回到家,每个人的待遇各不相同。我不会告诉父母挨打的事,父母也不会埋怨我贪玩回家太晚。

夜幕降临,雪依旧在下,屋里炉膛内的炭火一闪一闪的,像是眨着眼睛。我钻进被窝,很快进入梦乡,依然继续着我的侠客梦。恍惚中,天幕低垂,大雪纷飞,我手执利剑,饮马江湖,成了大侠。



父亲头上白雾茫茫

□秦继芳

冬天的早晨,浓雾弥漫。隔窗而望,高楼在雾海中时隐时现。对雾沉思,我的目光逐渐迷离,心绪也随着窗外的雾气飘至遥远的故乡。

彼时,我正在距家四十公里外的城市上中学。因为交通不便,每逢周末从家里返校,我都要步行十多里,到另外一个村庄搭中巴车去市里。

这十多里的路程并不算远,只是途中有一段是绕着水库大坝而行。平时除了去市里边做生意、办事的人,鲜少有人从这段路上经过。尤其冬天时,这段路总是雾气缭绕,加上中巴车下午发往市里的班次时间不稳定,所以,每次我返校都只得吃过早餐后就启程。很多时候,父亲要送我到搭车的地方,而我经常用“十多里地,我抬抬脚就到了”这句话来拒绝父亲。

又逢周日,天地之间雾锁烟迷,父亲不放心我自己去搭车,执意要送我。我故作生气地说:“你要送,我就不走了。”说完,我背起书包就走出家门。父亲撵出来时,只有浓稠的雾气在他眼前飞。

我走在雾里,有种腾云驾雾之感。穿过村庄的时候,冷不丁地会从雾里走出一个人,“你上学去呀,孩子。这么大的雾,走路小心着些!”这些和我擦肩而过的人都会说

着类似的一番话,这话让我心里暖暖的。

走出村庄,踏上连接村庄和水库堤坝的那个水泥桥,听闻村庄里的鸡鸣狗叫声愈来愈远时,一股难言的滋味一下涌上心头,刚才浑身的暖和劲儿瞬间被寒冷的雾气瓦解。我搓着冰冷的手,一路小跑上了堤坝。

雾气越来越重,四周一片沉寂。我故意张大嘴巴哈气,热气随即混入腾腾雾海里;我故意加重脚步声走路,巴巴地听着雾气沉闷的回声;我故意哼起歌来,以此来给雾雾中行走的自己壮胆……我眼前眼前翻涌的大雾,心里渐渐发怵。

我慢下了脚步,脑海里迷雾升腾,一会儿幻想着雾海里有怪兽出没,一会儿幻想着雾海里藏着一个保护我的天使……哎,真是进退两难啊!此时,我好后悔没让父亲来送我。

我在浓雾里走走停停,忽然,前方传来隐隐约约的说话声,我一路小跑过去,人的身影、汽车的轮廓在雾中越来越清晰,我欣喜若狂地跑到车前,抬脚就上了去往市里的中巴车。

我坐下来,身体彻底放松了。望向车窗外,从雾中

走来一个熟悉的身影,我定睛一看,是父亲,他正顶着一头白茫茫的雾气向车旁走来。

我惊愕地拉开车窗,朝父亲挥手。父亲走近车窗,递过来一包炒花生,嗔怪道:“你走了以后,我便雾越来越大,就开始担心你,我一路追了过来……还好,终于追上了!”父亲用手擦了一把被汗水和雾珠打湿的脸庞,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爹,您也真是的……”我听着父亲的话,鼻子酸酸的,一时不知该说啥好。

后来,我出外谋生,不管遇到在大雾天气里行走,还是遭遇生活的雾障挡道,我都有无限的底气和勇气走出重重迷雾。因为我知道,有个头顶茫茫白雾的天使,一直在我身后默默守护着,从不曾离去。



岁月留痕

先生李全庆

□王化文

先生李全庆到我们村任教时,是骑着马来。我还依稀记得他骑在马上威武的样子。

那是1952年的事情。先生来了后,学校的教育开始正规化了,学校也不叫书房了,而有了正式的校名:澄城县第七乡露井庄初级小学校。

那个时候的乡下学校都是复式教学。先生给一个年级上课时,其他年级的学生就自学。先生要求很严格,对上课的和自习的年级都会提出要求,布置任务。之后他要一一检查完成情况。有谁没达到要求,就将其留到学校不让回家,直到任务完成。

先生的教学和旧书房的教育不一样。旧书房只教国文,而且是读死书,死读书。先生是语文、数学、常识、体育、音乐都教。他的毛笔字写得真好,给我们每人写一张格子,我们再把着他写的格子写大仿。写完一张大仿还要在空白处再填写小字,要把一张纸写得满满的。为了教我们练字,先生要求每人准备一个习字沙盘。我们那里没有沙子,便把细土筛过,装在木碟子里,用一根小木棒削成盘,在碟子上的土面上写字。写完后再把碟子摇一下再写。这个办法既练了字,又节约了费用。

先生教我们唱歌,但他也是初

学,不太精通乐理,经常走音跑调。

于是,他就请王家村的杨先生给我们教,他也跟着学。后来,他先跟杨先生学,学会以后再教我们。他教给我们的歌不少,现在歌名都记不起来了,但有些歌词还记得,像“南京到北京,哪一个不闻名,人民的领袖就是那毛泽东”等。

先生不仅教我们唱歌,还教我们体育和游戏,组织我们训练队列,玩捉小鸡、丢手绢,排练打花棍。我们的花棍队还参加了乡上在露井中心学校的表演比赛。

先生还常常组织演讲练习。他把全校学生集合在教室,然后确定一个主题,让发言的同学站在讲台上演讲。我的一个堂弟最爱发言,他大方、不害羞,有时还带点幽默,常常受到先生的赞扬。这不仅是对语言运用能力的训练,也是对思想品德修养的培训。

先生作风朴实,平易近人,从不摆文化人的架子,村里人都很尊重他。他在学生家庭轮流吃饭,每个家庭都会用心尽力为先生做好饭,包饺子、搓麻食、蒸菜卷,尽量不重样。即使谁家的饭食弱一点,他也是高高兴地用餐,从来不愿长道短。学校设施落后,没有专门的教师住房,就在教室盘一土炕供他住宿。冬天村子拉些煤,给先生生一个通炕的炉子取暖。